

证券代码：832802

证券简称：保丽洁

公告编号：2023-060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钱振清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唐山市洁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北京双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为准），注册地为北京市，注

册资本为 6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唐山市洁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和战略决策水平，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拟将董事会人数由 7 名调整为 5 名，其中独立董事人数由 3 名调整为 2 名，并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作出修订，本次人数调整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下一届董事会开始实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勇、褚宏武、龚震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和战略决策水平，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拟将董事会人数由 7 名调整为 5 名，其中独立董事人数由 3 名调整为 2 名，并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内容作出修订，本次人数调整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下一届董事会开始实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